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中的有关规定，对涉及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执行时间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7号”），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下简称“新版应用指南”），公司自2024年4月1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准则解释 17 号及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准则解释 17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二）新版应用指南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进行重新表述，本项会计政策调整不影响资产负债表科目，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1-12 月利润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993,340.43	-
销售费用	-993,340.43	-
2023 年 1-12 月利润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967,007.42	-
销售费用	-967,007.42	-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政策和文件要求，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前就本次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中的有关规定，对涉及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变更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